

合同

编号： 11N457609342202410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军队离退休干部第一休养所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乌鲁木齐融创恒达工程服务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新市区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乌鲁木齐融创恒达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乌鲁木齐融创恒达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乌鲁木齐融创恒达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计数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其他维修和保养服务	-	-	服务内容:维修,品牌:,服务方式:现场服务	1	项	6850.00	6850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6850.00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陆仟捌佰伍拾元整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制作完成，收到货 验收 后一次性付款。

三、服务条款

1. 严格按照甲方要求的材质制作。
2. 乙方必须遵照设计图纸中所列的各项规范，严格按图纸制作。
3. 乙方严把质量关，制作中出现质量问题甲乙双方尽快协商解决，不得互相推委，延误工期。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乌鲁木齐融创恒达工程服务有限公司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（新市区）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鲤鱼山南路1080号鲁达国际商住小区2号楼701室

电话：

电话：18999991860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 中国农业银行新疆兵团分行乌鲁木齐市五星路支行南湖路分理处

账号：

账号： 30704501040008886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 2024年7月8日